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07日至2026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66804717 号

申请日期 2022年08月24日

商 标

圣鹿

申请人 马斯特·扎格米斯特欧洲公司
MAST-JAGERMEISTER SE

地 址 德国沃尔芬比特尔扎格米斯特大街7-15号
JAGERMEISTERSTRASSE 7-15 38296 WOLFENBUTTEL, GERMANY

代理机构 中国贸促会专利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3类：利口酒；烈酒（饮料）；酒精饮料（啤酒除外）；预先混合的酒精饮料（以啤酒为主的除外）